

五谷磨房

Natural Fo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37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獨立審閱報告	28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釋義	5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桂常青女士
張澤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謝長安女士
王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森泉先生
胡芃先生
歐陽良宜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森泉先生 (主席)
胡芃先生
歐陽良宜先生

薪酬委員會

胡芃先生 (主席)
張森泉先生
歐陽良宜先生

提名委員會

歐陽良宜先生 (主席)
桂常青女士
胡芃先生

公司秘書

袁陞璋先生, HKICPA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203至3207室

授權代表

張澤軍先生
袁陞璋先生, HKICPA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37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部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
粵海街道濱海社區
海天一路8號
百度國際大廈
西塔7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59-65號
泛海大廈10樓1003室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站

<http://www.szwgmf.com>

公司資料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M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招商銀行
平安銀行
交通銀行
北京銀行
珠海華潤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品牌建設與市場營銷

懷抱「成為新中式食養第一品牌」這一美好願景，我們以傳統中式「藥食同源」食養古方為根，結合現代營養學，形成了以食養為核心、健康為根本的產品體系，堅持以食養守護健康，做全家人放心食用的功能食品。我們的主要品類涵蓋食養谷物粉、中式食養零食等，以營養健康早餐或健康零食的形態，為消費者愉快又充滿能量的一天注入健康活力。

2024年，是我們成立的18週年。若以人生比喻，五谷磨房如今迎來了她的成年禮，有更為廣闊和燦爛的未來正在前方等待她的探索。

一直以來，五谷磨房以「健康食品」代表品牌深得消費者青睞，而在過去十餘年的發展中，我們愈發清晰地認識到我們給消費者帶來的價值—以中式食養為本，為消費者帶去選材有方、配比有方、工藝有方的中式食養健康穀物食品。由此，今年初，我們攜手某知名品牌戰略公司，對我們的品牌戰略進行了全新升級—「五谷磨房，食養有方」。

由此，我們通過營銷種草、明星合作、專業機構合作背書等多種品牌推廣與營銷手段，向消費者傳遞我們在順應自然，順時而養的理念下，通過傳承古方，選材上品，專精工藝，體現五谷磨房食養有方的核心價值。在與消費者溝通中，我們通過圖文、直播、素材演繹等形式，向消費者展現五谷磨房選擇藥食同源的上品食材，配方根據古方今研有出處，運用專利研磨技術，一物一法研磨製成。

產品

我們相信，一款標誌性王牌產品能夠更好的幫助消費者理解並記住品牌，形成更為清晰的品牌形象。由此，我們重點打造王牌單品「核桃芝麻黑豆粉」，結合中式食養概念，兼顧美味營養與口感，與新渠道及各電商平台向消費者透傳該產品原材料優質、配比科學、對健康的裨益。成果收穫了廣大消費者喜愛。

有鑒於消費者對健康日益增加的訴求，我們洞察到健康食品作為節日禮贈佳品的機會。於重要節日慶典推出「食養禮盒」、「自然之養禮盒」以及「常青禮」等多款禮盒產品，滿足消費者於佳節送健康的需求。於2024年中國農曆新年期間，我們推出的春節「食養禮盒」在線上線下銷售渠道均獲得不俗表現。

我們亦結合不同節氣開發多款產品，並順應時節進行推廣銷售。今年夏季我們一款名為「濕无蹤」（益生元黃薏米穀物代餐粉）的產品受到消費者熱捧，於線上線下銷售渠道取得了令人振奮的銷售成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分銷渠道

專櫃業務

專櫃業務不僅是我們重要的銷售陣地之一，同時也是品牌直面消費者的重要窗口。

儘管過去幾年，我們觀察到線下商貿零售在線上電商發展的強烈衝擊下整體發展呈現頹勢，但也不乏有眾多重視消費者體驗的超市業態逆勢蓬勃發展。這令我們愈發清晰地認識到，線下商貿零售並不會因為線上零售渠道的蓬勃發展而消亡，而恰恰因為其可以為消費者帶去體驗式、沉浸式的消費體驗形成了差異化發展。這也不斷推動我們深度思考線下專櫃業務未來的升級和發展方向，如何為消費者帶去更好的、更新鮮的現場體驗，以捕捉當下迅猛發展的體驗式商貿零售機遇。

電商

電商渠道在近幾年發展迅猛，從以往以淘寶、天貓和京東等傳統電商平台為代表，逐漸向傳統電商，和以抖音、快手為代表的社交電商平衡發展的局面轉變。由此，我們針對多元化的電商平台製定了差異化的營銷方向與銷售策略，持續深化與各個平台的合作，加緊滲透各個線上渠道，從而對不同目標消費群體進行精準營銷，滿足多元化的消費者需求。

於傳統電商平台，我們十分重視精準投放，根據平台多元化的營銷活動和銷售節點進行傳播。我們秉持標準而規範的運營標準，確保內容符合品牌形象，並為消費者帶去良好的線上購物體驗。而在社交電商平台，我們通過品牌自播、達人帶貨、品牌種草的組合快速推動王牌產品的傳播與銷售。

新渠道

隨著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會員制高精超市發展迅猛，我們緊抓機遇，與會員制超市代表企業展開合作，依靠品牌優勢、供應鏈優勢，為其提供定製化產品並不斷創新，取得不俗成績。

此外，我們持續開發高勢能經銷商，以期將我們的產品分銷到更廣網點，惠及更多消費者群體。

未來展望

健康食品作為消費者愈發關注的領域充滿廣闊的發展機遇。隨著分銷渠道的變革以及消費者對健康認知的不斷充分與加深，通過建立強大的品牌印記，從而贏得消費者認可以及廣闊的分銷渠道將為我們未來的發展帶來更多潛力空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通過廣泛的線下直營專櫃網絡和新渠道網絡以及線上渠道（包括主要電商平台及自營微信會員店）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詳情，各自以絕對金額及佔本集團總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線下渠道	535,568	54.0	478,709	54.8
線下直營專櫃	385,833	38.9	367,862	42.1
新渠道業務	149,735	15.1	110,847	12.7
線上渠道	456,815	46.0	395,144	45.2
電商平台 (包括微信會員店)*	456,815	46.0	395,144	45.2
總計	992,383	100.0	873,853	100.0

* 因分析需要，本報告期內微信會員店收入數據計入電商平台（2023年同期：線下直營專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總額不變，分類收入已予更新，以符合當前分類方式。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本集團線下及線上渠道的銷售收入絕對金額均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其中線上渠道的銷售收入絕對金額增長較大。線上渠道銷售收入整體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品牌推廣取得成功，和新品及食養禮盒貢獻。

於本報告期，線下渠道銷售所得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54.0%，比2023年同期略有下降（2023年同期：54.8%），而線上渠道銷售所得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為46.0%（2023年同期：45.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銷售成本由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315.4百萬元增加約8.6%至本報告期的人民幣34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銷量及產量增加，導致成品和在製品的原材料使用量及存貨變動增加；及(ii)間接人工成本增加。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558.5百萬元增加至本報告期約人民幣650.0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年同期的63.9%上升至本報告期的65.5%，主要由於整體收入增長，而原料和包材採購價較同期下降，成本增幅較小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減少至本報告期約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理財產品收入及政府補貼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推廣服務費、佣金開支、銷售人員的勞務費用、薪金及僱員福利開支、促銷開支及其他。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426.4百萬元增加至本報告期約人民幣51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銷售增長相對應的廣告及推廣服務費用和佣金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僱員福利、其他稅項及費用、中介服務開支、折舊攤銷開支、研發開支等。行政開支由2023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1.3百萬元減少至本報告期的約人民幣40.3百萬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本報告期內組織結構調整，行政部門薪金及僱員福利開支相對減少。

金融資產減值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錄得金融資產轉回約人民幣12.1萬元而2023年同期錄得金融資產減值約人民幣4.0萬元，主要是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期末賬齡較短，收回情況較好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38.8萬元增加至本報告期約人民幣95.5萬元，主要是由於捐款支出及其他營業外開支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20.5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0.9萬元，主要歸因於短期及低值租賃增加，租賃負債利息支出減少。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情況，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錄得約人民幣105.8百萬元的除稅前溢利，而於2023年同期則錄得約人民幣101.0百萬元的除稅前溢利。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5.6百萬元，而於2023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則為人民幣17.8百萬元，此主要由於免繳稅收入增加導致實際稅率降低所致。

期內溢利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錄得約人民幣90.1百萬元的溢利，而於2023年同期則錄得約人民幣83.2百萬元的溢利，增幅約8.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資源回顧

營運資本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0.3	217.8
貿易應付款項	72.6	97.3
庫存	69.1	93.5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37	40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²⁾	45	50
庫存周轉天數 ⁽³⁾	43	48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365天x(相關期間內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平均數)／報告期內的收入。
- (2)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365天x(相關期間內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餘額平均數)／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
- (3) 庫存周轉天數=365天x(相關期間內期初及期末庫存餘額平均數)／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少主要由於應收賬款收回情況良好，期末應收賬款賬期較短所致。於本報告期，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37天(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40)。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主要歸因於嚴格控制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條款所致。於本報告期，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45天(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50)。

於2024年6月30日，存貨賬面值約人民幣69.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3.5百萬元)。庫存減少及庫存周轉天數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施嚴格的庫存控制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999.1百萬元，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3.8百萬元增加約5.9%。

於本報告期，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供應商付款、日常營運開支、裝修維護廠房及購置設備項目、購買定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即理財產品）。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款（2023年12月31日：無）。

本報告期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42.2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則為人民幣102.7百萬元。本報告期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9.7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3.8百萬元。本報告期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3.9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3.3百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063.4百萬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為人民幣1,033.5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訂約但並無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與購買將用於在廣州南沙區興建新生產廠房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而於2023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總額則為人民幣5.0百萬元。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其業務並以人民幣開展國內業務。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乃以人民幣計值，及本集團主要產生港元及人民幣成本。本集團所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有關，本集團之表現可能因此受到影響。管理層知悉港元兌人民幣匯率持續波動可能引致之外匯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對本集團表現之影響，以判斷是否必要採取任何對沖政策。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2023年12月31日：無）。

帶息負債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帶息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各報告期的總資產計算）約為0.8%（2023年12月31日：0.3%）。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85名僱員，而於2023年12月31日有682名僱員。於本報告期，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人民幣76.5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73.5百萬元增加約4.1%。本集團將參照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績效，定期審核其薪酬政策及向僱員授出的福利。本公司已採納健全的內部培訓政策，由內部培訓師或第三方顧問定期為員工提供管理、技術及其他方面的培訓。

本公司的董事酬金和高管薪酬的釐定：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現行市場薪酬水平，根據董事各自的資歷及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集團的貢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董事會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權，考慮本集團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釐定董事酬金和高管薪酬。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則由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參考僱員各自的資歷及經驗、所承擔的責任、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同類人員職位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制定。

薪酬政策包括現金及股權激勵。本集團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和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向董事、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獎勵。有關該等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購股權計劃」以及「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股份獎勵計劃」兩節。

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履行對其股東的職責，並透過良好企業管治維護及提高股東價值。

董事深明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中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從而達致有效的問責性。

本公司致力秉持董事會應包括均衡比例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使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會繼續參考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藉此維持本公司的高標準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其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資料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據本公司所知，於本報告期內概無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發生。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當時在職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張澤軍先生 (附註2)	全權信託創立人	930,000,000 (L)	42.49%
桂常青女士 (附註2)	信託受益人	930,000,000 (L)	42.49%

於本公司購股權（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的好倉：

董事姓名	實益擁有的購股權數目
桂常青女士	2,000,000
張澤軍先生	2,000,000
張森泉先生	2,000,000
胡芃先生	2,000,000
歐陽良宜先生	2,000,000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Paddy Aroma Trust的受託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持有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則持有Natural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後者直接持有930,000,000股股份。Paddy Aroma Trust為張澤軍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酌情受益人包括張澤軍先生、桂常青女士（張澤軍先生的妻子）及其子女。因此，張澤軍先生、桂常青女士、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及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被視為在Natural Capital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9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而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誠如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5%或以上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權的概約百分比
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附註2）	信託受託人	930,000,000 (L)	42.49%
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930,000,000 (L)	42.49%
Natural Capital Holding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30,000,000 (L)	42.49%
PepsiCo, Inc.	實益擁有人	566,506,000 (L)	25.88%
楊卓亞先生（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183,784,000 (L)	8.39%
Natur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7,794,000 (L)	1.27%
Beadvance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L)	6.85%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 (2) Paddy Aroma Trust的受託人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持有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則持有Natural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後者直接持有930,000,000股股份。Paddy Aroma Trust為張澤軍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的全權信託，其酌情受益人包括張澤軍先生、桂常青女士（張澤軍先生的妻子）及其子女。因此，張澤軍先生、桂常青女士、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及Paddy Aroma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被視為在Natural Capital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9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張澤軍先生及桂常青女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權益的詳情，請見本報告「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 (3) 楊卓亞先生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5,990,000股股份。楊卓亞先生持有Natur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Beadvance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該兩家公司分別直接持有27,794,000股股份及150,000,000股股份。因此，楊卓亞先生被視為於Natural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27,794,000股股份及Beadvanc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15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本報告期，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購股權計劃

於2018年11月19日，股東批准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激勵及獎勵。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就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第2段）對本集團的貢獻激勵及獎勵彼等以及使其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以鼓勵彼等努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

(2) 參與者：

董事會（包括董事會為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履行其任何職能而委任的任何董事委員會或代表）可按其全權酌情權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的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本集團的諮詢師、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人、合夥人或承包商（「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供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的股份。

(3)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222,100,000股股份，佔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向各參與者授出的最大權利：

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倘獲行使將導致以下結果的購股權：有關合資格人士有權認購有關數目的股份，該等股份與截至有關購股權的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根據向其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或將向其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時超過於有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向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超出此1%的限額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合資格人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放棄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該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該人士授出及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

- (i) 合共佔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
- (ii) 根據證券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董事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身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股東必須放棄對批准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投票，惟該關連人士在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可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則除外。本公司須向股東發送通函，該通函載有根據上市規則為尋求股東批准所需要的資料。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5) 必須行使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的期間：

購股權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該期間後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惟在以下情況下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為使於當時或之後能夠根據購股權計劃予以行使的之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行使生效而屬必要的情況，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的其他情況。

(6) 於可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除董事會另行規定者外，並無規定已授出之購股權於可獲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7)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款項及須或可能須繳付款項或催繳款項或就此而須償還貸款的期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決定並須通知有關合資格人士的有關期間（由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計30日內）供接納，惟有關要約不可於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接納。期內不被接納的購股權要約將告失效。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須繳付1.00港元，該款項將不予退還，且不應被視為行使價的部分款項。

(8)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在招股章程載列於「股本變更影響」一節已作出的任何調整的規限下，行使價應為董事會釐定的價格並須通知購股權持有人及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

- (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之收市價；
- (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收市價平均值；及
- (iii) 股份面值。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2018年12月12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惟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透過董事會提前終止。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四年三個月。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19年6月12日，本公司授出74,019,823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1.468港元，自2019年6月12日起至2028年12月11日止(包括首尾兩天)可予行使。股份於緊接該等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1.45港元。在已授出的74,019,823份購股權中，(i)61,468,366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僱員，及(ii)12,551,457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購股權數目
桂常青女士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000,000
張澤軍先生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2,000,000
張森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000
胡芃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000
歐陽良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000
桂學軍先生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1,279,021
廖龍祥先生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100,000
張澤飛先生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100,000

所授出的購股權概毋須股東批准。已授購股權應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建議承授人：

(i) 13,860,000份購股權須受以下歸屬期所規限：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之購股權百分比
2020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00%

(ii) 22,000,000份購股權須受以下歸屬期所規限：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之購股權百分比
2019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2020年12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iii) 23,159,823份購股權須受以下歸屬期所規限：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之購股權百分比
2019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40%
2020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2021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30%

(iv) 15,000,000份購股權須受以下歸屬期所規限：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之購股權百分比
2020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
2021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
2022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
2023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
2024年6月12日至2028年12月1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0,000份購股權已被註銷及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於2024年6月30日，61,892,503份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獲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於2024年 1月1日的結餘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已 註銷/失效	於2024年 6月30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已授出	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已行使				
執行董事								
桂常青女士	2019年6月12日	2,000,000	-	-	-	2,000,000	1.468	附註a
張澤軍先生	2019年6月12日	2,000,000	-	-	-	2,000,000	1.468	附註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森泉先生	2019年6月12日	2,000,000	-	-	-	2,000,000	1.468	附註a
胡芃先生	2019年6月12日	2,000,000	-	-	-	2,000,000	1.468	附註a
歐陽良宜先生	2019年6月12日	2,000,000	-	-	-	2,000,000	1.468	附註a
董事之聯繫人								
桂學軍先生 (桂常青女士之聯繫人)	2019年6月12日	1,279,021	-	-	-	1,279,021	1.468	附註b
張澤飛先生 (張澤軍先生之聯繫人)	2019年6月12日	100,000	-	-	-	100,000	1.468	附註d
		10,000,000	-	-	-	10,000,000		附註e
連續合約僱員								
	2019年6月12日	2,400,000	-	-	200,000	2,200,000	1.468	附註a
	2019年6月12日	17,242,503	-	-	-	17,242,503	1.468	附註b
	2019年6月12日	19,000,000	-	-	-	19,000,000	1.468	附註c
	2019年6月12日	12,450,000	-	-	-	12,450,000	1.468	附註d
		51,092,503	-	-	-	50,892,503		
已經或可能已經對本集團 作出貢獻的僱員								
	2019年6月12日	1,000,000	-	-	-	1,000,000	1.468	附註a
		1,000,000	-	-	-	1,000,000		
		62,092,503	-	-	-	61,892,50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a) 20%的購股權可從2020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20%的購股權可從2021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20%的購股權可從2022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20%的購股權可從2023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20%的購股權可從2024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分別至2028年12月11日截止。
- (b) 40%的購股權可從2019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30%的購股權可從2020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30%的購股權可從2021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分別至2028年12月11日截止。
- (c) 50%的購股權可從2019年12月12日起開始行使，50%的購股權可從2020年12月12日起開始行使，分別至2028年12月11日截止。
- (d) 100%的購股權可從2020年6月12日起開始行使至2028年12月11日截止。
- (e) 為避免重複計算，此處小計數額並未包括董事之聯繫人的1,379,021份，因其已包含在連續合約僱員的數額內。

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149,680,177及149,880,177份購股權可分別根據計劃授權授出。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2年3月28日，董事會決議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1. 宗旨

股份獎勵計劃的宗旨為：(i)肯定本集團若干僱員所作出的貢獻及獎勵僱員以挽留其為本集團持續運營及發展；及(ii)吸引可能對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有益的合適人員。

2. 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由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管理。

3. 計劃上限

於自2022年3月28日起為期十年的整個信託期內，如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限制性股份單位」）相關的獎勵股份（定義如下）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時計算的百分之十，則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獎勵將不計入百分之十的計算限制。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選定參與者可獲獎勵的股份獎勵計劃相關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之一。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4. 投票權

董事會就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委任的受託人（「**受託人**」）（為獨立第三方）、董事會以及授權代表（由董事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委任，授權其就股份獎勵計劃的一切事宜及信託日常管理的其他事宜向受託人發出指示或通知）（如有）不得行使以信託（由信託契約所構成）（「**信託**」）形式持有的任何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5. 限制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選定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僱員（「**選定僱員**」）獲授的獎勵股份歸僱員個人所有且不得轉讓。選定僱員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未歸屬獎勵股份或就該等股份設置任何產權負擔。選定僱員無權享有由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授予的未歸屬股份數目（「**獎勵股份**」）所附帶的任何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該等獎勵股份歸屬前的任何投票權及分紅權。倘任何董事或授權代表（由董事會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方式委任，授權其就股份獎勵計劃的一切事宜及信託日常管理的其他事宜向受託人發出指示或通知）掌握有關本公司未經公佈的內幕消息，或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任何守則或規定或任何不時適用的法律被禁止進行買賣，則不得向受託人付款，亦不得向受託人作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的指示。此外，董事會不得於上市規則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相關守則或證券交易限制禁止的期間內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6. 操作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或授權代表可不時指示受託人從公開市場購入現有股份，並主要根據本集團整體業績表現及僱員作出的貢獻，決定授出獎勵股份的時間、選定僱員名單、獎勵股份數量、歸屬日期和歸屬條件等。除非董事會另行酌情決定，否則受託人將持有獎勵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按計劃規則歸屬於選定僱員為止。

7. 歸屬及失效

除非董事會另行酌情決定，否則發生下列情況，受託人於信託中代選定僱員持有的相關獎勵股份不能歸屬於相關選定僱員：(i)選定僱員因任何原因不再為選定僱員；或(ii)計劃規則規定的其他情況。發生上述任何事件後，已授出但未歸屬於選定僱員的獎勵股份將根據計劃規則返還至信託。倘選定僱員在歸屬日期前任何時間的正常退休日期退休，則該選定僱員的所有獎勵股份應被視為於緊接其正常退休日期之前一天歸屬。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8. 股份獎勵計劃剩餘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2022年3月28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惟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或經董事會提前終止。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七年六個月。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的詳情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1,800,000股獎勵股份已註銷並回流至可供獎授股份，5,4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或轉讓，及7,400,000股獎勵股份已於2024年5月25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

自採納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根據計劃已獎授的股份合共33,400,000股，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5%。根據計劃可進一步獎授的股份總數為9,808,000股，佔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4%。

於2022年4月12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就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委任富途信託有限公司為受託人（「受託人」）。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受託人及其最終實益擁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受託人應按照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本公司與受託人所簽訂各自的信託契據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承授人授出的股份獎勵的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獎勵數目

參與人類別	獎勵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購買價	歸屬日期	於2024年 1月1日 未歸屬	本報告期內 授出	本報告期內 歸屬	本報告期內 失效	本報告期內 註銷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歸屬
以受託人於公開市場上購回用於 股份結算的股份獎勵										
本集團僱員	2022年5月11日	18,800,000	-	2023年6月1日	-	-	-	-	-	-
本集團僱員	2023年5月25日	7,200,000	-	2024年5月25日	7,200,000	-	5,400,000	-	1,800,000	-
本集團僱員	2024年5月25日	7,400,000	-	2025年5月25日	-	7,400,000	-	-	-	7,400,000
總計		33,400,000	-		7,200,000	7,400,000	5,400,000	-	1,800,000	7,400,000

附註：

- 有關上述股份獎勵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1。
- 於2022年5月11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18,8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及達成2022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38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7,1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086,000元）。有關股份於2023年5月11日（即緊接歸屬日期前之交易日期）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485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 於2023年5月25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7,2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並達成2023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38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2,7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44,000元）。有關股份於2023年5月2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期）之收市價為0.465港元。其中，5,400,000股股份於2024年5月25日歸屬，該等股份於2024年5月24日（即緊接歸屬日期前之交易日期）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59港元。
4. 於2024年5月25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7,4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並達成2024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56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4,13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64,000元）。有關股份於2024年5月24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期）之收市價為0.59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計及於有關財政期間之績效目標後檢討並批准承授人之身份以及授予各承授人之限制性股份單位數目。績效目標與本集團之整體盈利能力以及承授人所任職的各部門於年內之運營表現有關。

該等獎勵股份之歸屬須達成向各有關承授人發出之獎勵通知訂明之歸屬條件。作為歸屬條件一部分之獎勵股份所附帶之績效目標包括經營指標，如本集團之收入、淨利潤、各銷售渠道之銷售收入及淨經營利潤目標。倘於年度績效審查中被評為未達成，則於有關年度將歸屬予承授人之全部或部分獎勵將無效及被沒收。

受託人已於2022年在公開市場上購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股份，資金由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內部資源撥付。獎勵股份一旦歸屬並符合資格進行轉讓，股份將按承授人的要求由受託人轉讓予承授人。因此，授出獎勵股份將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或對現有股東的持股量構成任何攤薄影響。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總數分別為15,408,000股及9,808,000股。

本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本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3.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作出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及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派付中期股息。

本報告期期後事項

自2024年6月30日以來，董事並無注意到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結算日後事項或任何重大變化。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2月12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6.8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後），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結餘於報告期初約為73.3百萬港元以及於2024年6月30日約為66.47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已並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用途動用。下表載列本集團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應用方式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實際使用情況：

	預算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累計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本報告期間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餘下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進一步加強綜合分銷平台並優化渠道組合	222.9	222.9	-	-	不適用
— 透過進一步發展技術平台擴大線上業務範圍	22.3	22.3	-	-	不適用
— 將超市內的若干現有直營專櫃升級為食補集合店	22.3	22.3	-	-	不適用
— 進一步增加直營專櫃數目，包括裝修、採購設備及其他費用相關開支	44.6	44.6	-	-	不適用
— 擴展至多個高頻率的「即時」消費渠道，並於該等渠道引入現有及／或新產品	133.7	133.7	-	-	不適用
在廣東省廣州市興建新南沙生產基地，並為此規劃加工設施採購機器和設備	382.1	308.8	6.83	66.47	2028年年底*
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31.8	31.8	-	-	不適用
總計	636.8	563.5	6.83	66.47	

* 延遲動用擬用於該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乃由於本集團當前產能及營運資金充足，故暫無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購買生產設備等的需要。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與早前於招股章程中所披露者相較並無變動。按照早前於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意向，所得款項經已及將根據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於適當時使用。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自2023年年報刊發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除以下所列者外，並未發生變動：

- 非執行董事謝長安女士於2024年2月起出任PepsiCo., Inc.亞太區首席增長官。
-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於2024年1月17日獲任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自2024年8月20日起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6月28日起獲任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68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胡芃先生及歐陽良宜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森泉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認為，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本報告的編製已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30至第54頁的中期財務報表,當中包括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及呈列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吾等按照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續)

結論

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隨附的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擬備。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28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992,383	873,853
銷售成本		(342,370)	(315,360)
毛利		650,013	558,49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9,142	10,7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2,170)	(426,366)
行政開支		(40,257)	(41,299)
金融資產撥回／(減值虧損)		121	(40)
其他開支		(955)	(388)
融資成本	7	(109)	(205)
除稅前溢利	6	105,785	100,979
所得稅開支	8	(15,636)	(17,809)
期內溢利		90,149	83,170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0,149	83,17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0.042	0.039
攤薄		0.042	0.039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90,149	83,17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871)	(16,869)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4,489	20,30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90,767	86,610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0,767	86,61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93,768	296,305
使用權資產		46,331	38,555
無形資產		248	275
遞延稅項資產		30,518	36,9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4,307	3,4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375,172	375,506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9,067	93,47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190,265	217,8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	35,825	48,5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9	16	2,149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	999,116	941,97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	1,873
流動資產總額		1,294,289	1,305,85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72,588	97,346
合約負債		16,156	14,5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807	108,332
租賃負債		4,623	3,980
應付稅項		39,762	48,129
流動負債總額		230,936	272,370
流動資產淨值		1,063,353	1,033,48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38,525	1,408,98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474	11,484
租賃負債		9,071	1,7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21,545	13,219
資產淨值		1,416,980	1,395,76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147	147
儲備		1,416,833	1,395,620
權益總額		1,416,980	1,395,767

董事
桂常青女士

董事
張澤軍先生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就股份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股份獎勵儲備	匯兌	法定	總計				
	獎勵計劃								合併儲備	波動儲備	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股本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附註20)	(附註21)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147	(10,978)	1,101,382	28,708	1,629	(87,350)	(17,777)	34,644	345,362	1,395,767		
年內溢利	-	-	-	-	-	-	-	-	90,149	90,149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	-	-	-	-	618	-	-	61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618	-	90,149	90,767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126	-	-	-	-	-	126		
股本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	-	-	-	841	-	-	-	-	841		
已歸屬的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	2,886	(882)	-	(2,004)	-	-	-	-	-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	-	-	-	452	(452)	-		
於購股權沒收或屆滿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106)	-	-	-	-	106	-		
已付股息	-	-	(70,521)	-	-	-	-	-	-	(70,521)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7	(8,092)*	1,029,979*	28,728*	466*	(87,350)*	(17,159)*	35,096*	435,165*	1,416,980		

* 該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416,833,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395,62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就股份 獎勵計劃		購股權 儲備	股份獎勵 儲備	匯兌 合併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股本	持有的股份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經審核)	147	(17,804)	1,102,722	28,990	3,682	(87,350)	(19,245)	33,638	193,275	1,238,055
年內溢利	-	-	-	-	-	-	-	-	83,170	83,17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16,869)	-	-	-	(16,869)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	-	-	-	-	20,309	-	-	-	20,3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440	-	-	83,170	86,610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332	-	-	-	-	-	332
股本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	-	-	-	2,150	-	-	-	-	2,150
已歸屬的獎勵股份轉讓予僱員	-	6,944	(1,363)	-	(5,581)	-	-	-	-	-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	-	-	-	-	-	-	1,902	(1,902)	-	-
於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47	(10,860)	1,101,359	29,322	251	(87,350)	(15,805)	35,540	274,543	1,327,14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05,785	100,97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865)	(3,15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收入	(2,064)	(5,635)
融資成本	109	2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059	16,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41	3,538
無形資產攤銷	27	7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21)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53	25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126	332
股本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841	2,150
	117,391	114,855
存貨減少	24,408	17,4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27,674	17,70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2,740	(14,680)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2,133	981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873	(1)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	(24,758)	(26,9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0,143)	(1,98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573	(2,674)
遞延收入減少	-	(48)
經營所得現金	152,891	104,589
已收利息	5,865	3,155
已付所得稅	(16,594)	(5,07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2,162	102,67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2,162	102,67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423,000)
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064	428,635
定期存款減少	101,5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974)	(9,8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142	4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9,732	(3,7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09)	(205)
租賃款項本金部分	(3,260)	(3,060)
已付股息	(70,521)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3,890)	(3,2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8,004	95,65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0,471	781,33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值	641	3,43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9,116	880,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99,116	880,43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前稱Roomy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為於2009年11月30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於2018年5月11日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易名為「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18年12月12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天然健康食品的加工及銷售。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已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除以下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2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訂明賣方一承租人於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與其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並無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遞延結算的權利及遞延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期結算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所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該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就非流動負債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將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後仍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敞口的影響。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毋須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加工及銷售天然健康食品。由於本集團資源集中且並無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故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專注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此乃由於其100%的收益均於中國產生，而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資本開支均位於／產生自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域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個人客戶。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單一外部客戶的交易收入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已售貨物扣除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退貨撥備及買賣折扣（經扣除增值稅）後的發票淨值。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貨品	992,383	873,853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992,383	873,85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	379	1,310
銀行利息收入	5,865	3,15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2,064	5,635
提供銷售平台之佣金收入	180	106
其他	654	578
	9,142	10,784

* 已從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獲得各類政府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情況。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42,370	315,3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059	16,3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41	3,538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266	1,366
研發成本*	3,473	2,511
無形資產攤銷	27	72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及研發費用)：		
工資及薪金	73,110	64,930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26	107
權益結算股份獎勵開支	841	2,15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24	6,34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撥回) / 減值虧損**	(121)	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53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2,064)	(5,635)
融資成本	109	205
銀行利息收入	(5,865)	(3,155)

* 研發成本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金融資產減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融資成本

經營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9	205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屬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期內毋須繳納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現行稅率，根據現行法律以及有關詮釋及慣例計算。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中國稅法」)，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按應課稅溢利2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計算。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相關中國稅法，廣西桂平市金谷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湖北馥雅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初步加工農產品產生的收入毋須繳納所得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 (續)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期內開支	8,226	3,441
遞延稅項	7,410	14,368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15,636	17,809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 及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行使為普通股時假設已按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根據：

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90,149	83,170

股份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167,003,802	2,151,027,644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獎勵	143,749	365,26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2,167,147,551	2,151,392,909

購股權對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且於計算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時忽略不計。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為人民幣8,632,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60,000元），以及產生在建工程成本人民幣5,621,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1,000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67,000元的資產（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458,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計入財務報表附註6。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減值虧損（2023年6月30日：無）。

12. 存貨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6,730	21,977
在製品	2,460	4,767
成品	40,473	56,205
消耗品	9,404	10,526
	69,067	93,47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7,322	215,877
應收票據	5,214	4,333
減值	(2,271)	(2,392)
賬面淨值	190,265	217,818

本集團與其銷售渠道交易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通常為一個月，主要銷售渠道可延長至三個月。鑒於上述內容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事實上涉及大量分散的銷售渠道，故並無明顯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87,151	215,651
一至兩個月	1,861	1,807
兩至三個月	673	71
超過三個月	580	289
	190,265	217,81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預付款項	4,307	3,434
流動部分：		
預付款項	5,995	6,342
按金	6,333	5,298
可收回增值稅	10,458	15,899
僱員墊款	5,093	13,682
其他應收款項	11,174	10,571
減值撥備	(3,228)	(3,228)
	35,825	48,564

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倘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大幅上升，本集團已採用一般方式就該等金融資產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除此以外，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量。本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考慮過往虧損率並按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999,116	758,91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73
定期存款	-	183,060
	999,116	943,844
減：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即期	-	(101,5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8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9,116	840,471
計值貨幣：		
—人民幣	961,827	834,358
—港元	37,289	109,486
	999,116	943,844

儘管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銀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51,553	75,621
一至兩個月	15,461	19,653
兩至三個月	2,431	690
超過三個月	3,143	1,382
	72,588	97,346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須於15至60日內清償。

17. 股本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0001美元之2,188,514,000股 (2023年：2,188,514,000股) 普通股	147	147

18.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承擔	601	5,048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資本承擔金額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關聯方交易

(a) 尚未清償的關聯方結餘

(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百事食品(中國)有限公司	-	2,133
楊卓亞	16	16
深圳市靖雅天然科技有限公司	10,098	10,098
減值虧損	(10,098)	(10,098)
	16	2,149

應收關聯方款項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均為貿易性質。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560	2,448
離職福利	14	51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99	225
	2,673	2,7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給予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激勵及報酬。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公司聯營公司的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本集團的諮詢人、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人、合夥人或承包商。除非另外註銷或修訂,購股權計劃自2019年6月12日生效,有效期為9.5年。

於期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 6月30日	行使期限 (包括首尾兩天)	每股行使價
		於2024年 1月1日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i)	2019年6月12日	12,450,000	-	-	12,450,000	2020年6月12日至 2028年12月11日	1.468港元
(ii)	2019年6月12日	19,000,000	-	-	19,000,000	2019年12月12日至 2028年12月11日	1.468港元
(iii)	2019年6月12日	17,242,503	-	-	17,242,503	2019年6月12日至 2028年12月11日	1.468港元
(iv)	2019年6月12日	13,400,000	-	(200,000)	13,200,000	2020年6月12日至 2028年12月11日	1.468港元
		62,092,503	-	(200,000)	61,892,50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39,000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為61,892,503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2年3月28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的合適人士。

獎勵股份將由一名獨立受託人(「受託人」)通過使用本公司向其提供的資源於公開市場上收購。

截至2022年止年度，本公司通過受託人按介乎每股0.40港元至0.50港元的價格購買其39,848,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9,931,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804,000元)。

除非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決定提前終止，否則計劃將自信託契約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

於2022年5月11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18,8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及達成2022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38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7,1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086,000元)。自採納日期起直至2024年6月30日，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17,240,000股獎勵股份。

於2023年5月25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7,2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及達成2023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38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2,7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544,000元)。自採納日期起直至2024年6月30日，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合共5,400,000股獎勵股份。

於2024年5月25日，本公司授予若干僱員7,400,000股股份，惟須滿足一年特定服務期限及達成2024年績效目標。於授出日期使用Finnerty模式(0.56港元)估計的授出股份的公允價值為4,13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64,000元)。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841,000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5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貿易應付款項的公允價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財務部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情況，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資料。董事定期審閱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結果以作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者除外）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23. 報告期後事件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2024年6月30日後的重重大期後事件。

24.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該等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8月28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屬下的審核委員會
「獎勵股份」	指	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獎勵股份
「董事會」	指	我們的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及僅就地域提述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五谷磨房食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Roomy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於2009年11月30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2018年5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有關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12月12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釋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9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之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本報告」	指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本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同期」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3月28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18年11月19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